

聖金燈臺

第 245 期

2026.9

PDF 電子版

講解救道 · 造就靈命 · 探討聖工 · 實用研經

撒瑪利亞婦人與神所賜的恩

✍ 陳梓宜

從獻祭看神與人的聯合

✍ 戴永富

終極成就

✍ 黃志倫

有志忠心的模範青年

✍ 于中旻

如何忠於主的託付

✍ 鄭盛光

查經講章大綱：禱告與神較力

✍ 黃彼得

福音活頁：賺錢！賺錢！然後呢？

✍ 杜嘉

福音活頁：人神兩團圓

✍ 黎仲明

《金燈臺》活頁刊第 245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https://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https://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September 2026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

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金燈臺》網站了解更多：

<https://goldenlampstand.org/>

撒瑪利亞婦人與神所賜的恩

陳梓宜

經文：約翰福音四章 1 至 42 節

有個撒瑪利亞婦人趁着無人時分獨自出去打水，未料耶穌竟在井旁歇息。一開始，耶穌對她說：“請給我水喝”，但由敘事的發展可知，其實是耶穌要把活水賜給她。

祂專程來到賜恩給人

當時耶穌由猶太前往加利利；約翰記載祂“必須”（δεῖ）經過撒瑪利亞（約 4:4）。其實，由猶太前往加利利，不一定要穿過撒瑪利亞，還可以由約但河對岸比利亞地區（Perea）那邊前往（參太 19:1）。有學者指出（註一），“必須”（δεῖ）這字在約翰福音的敘述中，往往與神的旨意和救恩計畫有關：例如，“你們‘必須’重生”（約 3:7），“我們‘必須’趁着白日做差我來的那位的工”（約 9:4），“他‘必須’從死人中復活”（約 20:9）等等。約翰用“必須”來敘述耶穌這次行程，用意很可能是指出耶穌按着神的救恩計畫專程前往：祂知道有個婦人需要活水，也希望撒瑪利亞人認識祂就是救主。

耶穌坐在井旁時是正午（約 4:6），而這正是那婦人獨自前來打水的時刻。從耶穌與她的對話中，不難理解她為何要趁着無人的時候出來。與她同城的人知道她的過去與現在，而她也避談自己的婚姻。她對耶穌說自己沒有丈夫，但實情是她已經有過五個丈夫，而當時與她一起的男人並不是她的丈夫。

這婦人的一切，耶穌都知道。耶穌專程經過撒瑪利亞，剛好在正午時分來到這井旁，就是要告訴她：

“如果你明白神的恩賜，和對你說‘請給我水喝’的是誰，你早就會問祂，祂也早就把活水賜給你了。…人如果喝了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約 4:10,13）

耶穌又豈止為這婦人專程而來？祂是為我們每一個人專程來到世間。當時祂出現在這個婦人面前，今日也使我們與祂相遇。細想一下：我們能夠認識主，經歷祂所賜的恩，過程雖不一定是戲劇性的奇遇，但其實都不是偶遇，是祂特意來尋找我們。主耶穌深知我們的景況，正如祂知悉這婦人的一切。未信主時，我們活在罪惡和死亡之中，主耶穌知道我們痛苦無助，來拯救我們。在跟隨祂的道路上，我們遇到苦難，面對試探，在徬徨和迷失之中，主耶穌同樣明白，祂幫助和引導我們。“如果你明白神的恩賜…” ，當時祂說這話引導那婦人向祂求活水，如今也藉着這話提醒我們要到祂面前

求。祂要拯救我們脫離罪惡和死亡，也要使我們在祂裏面得着豐盛的生命，永遠不渴。

神所賜的恩不分你我

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還提及猶太人與撒瑪利亞人之間的隔閡。耶穌說：“請給我水喝。”那婦人就問：“你是猶太人，怎麼問我一個撒瑪利亞婦人要水喝呢？”約翰補充，“因為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不相往來”（約 4:9）。其後，那婦人說到雙方在信仰上的分歧：“我們的祖先在這山上敬拜，你們卻說敬拜的地方必須在耶路撒冷。”（約 4:20）

“撒瑪利亞人”可指以色列北國之民；當亞述王攻陷撒瑪利亞之後，撒瑪利亞各城就有大量外族人居住（王下 17:24-41）。當猶太人回歸重建耶路撒冷時，攔阻和挑戰的人之中有撒瑪利亞人（拉 4:10；尼 4:2）。撒瑪利亞人認為應該在基利心山敬拜；在公元前第二世紀，他們的城示劍和在基利心山的聖所被猶太人摧毀（註二）。歷史留下的仇怨，還有信仰上的分歧，種種原因使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不相往來。

耶穌也指出撒瑪利亞人的敬拜與猶太人的有別，並說明救恩出自猶太人（約 4:22）。但隨即表示，在神的救恩之中，並不分猶太人或撒瑪利亞人。

耶穌說：“婦人，相信我！有一個時刻就要到了，那時你們敬拜父，既不在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有一個時刻就要來到，現在就是了，那靠聖靈按真理敬拜父的，才是真正敬拜的人；因為父想要這樣的人來敬拜祂。”（約 4:21-24）

活在這個世上，我們會面對人與人之間的分歧，會看見各種歧視帶來欺壓和仇恨，例如只因性別和種族不同，就使人受到不公平的對待。但耶穌基督的救恩說明，在神面前，人人平等。每一個到主面前來的都可以得到活水，都可以在耶穌裏靠聖靈按真理敬拜父，並不分猶太人或撒瑪利亞人，不分種族也不論性別。沒有誰比誰更配得救恩，神也不是看人是在這山上還是在那山上敬拜；父真正想要的，是人藉着祂的兒子耶穌基督，在主耶穌裏靠聖靈按真理敬拜祂。

或許有人的人生相當失敗，連自己也不願意提及；或許有人飽受歧視，一直被人看不起；但無論是我們如何看自己，抑或是別人如何看我們，這一切都不能成為我們得恩的攔阻。

遇見耶穌之後，撒瑪利亞婦人勇敢面對自己的一切，進城向人們作見證，說有一個人“把我所做的一切都說出來了”，請大家來看看這人會否就是基督（約 4:29），城裏就有許多撒瑪利亞人因這些話信了耶穌（約 4:39）。撒瑪利亞婦人主動向眾人作見證，眾人也反過來向她作見證。如果這婦人之前對於耶穌是否基督有猶疑

（註三），此刻卻是同城的撒瑪利亞人向她明確道出：
“我們親自聽見了，知道這位真是世人的救主。”（約 4:42）雙方不但恢復交流，而且是在信仰上彼此造就！

“如果你明白神的恩賜，和對你說‘請給我水喝’的是誰，你早就會問祂，祂也早就把活水賜給你了。”
我們明白神所賜的恩嗎？但願我們都得着活水，在基督的救恩裏不分你我，大家一同靠聖靈按真理敬拜父。



- （註一） 例如 Craig S. Keener, *The Gospel of John*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12), 1:589，還有其他。
- （註二） Robert T. Anderson, “Samaritans,” in *The Anchor Yale Bible Dictionary*, ed. David Noel Freedman (New York: Doubleday, 1992), 940-47. 關於基利心山的敬拜，另見約瑟夫的《猶太古史》（13.74, 254-56）和撒瑪利亞人流傳的《撒瑪利亞五經》申命記 27:3-5。
- （註三） 撒瑪利亞婦人的問句“莫非這人就是基督？”（約 4:29）在希臘文以 μήτι 為首，通常表示預期的答覆為“不是”，也可表達提問者的猶疑不確定。

作者為金燈臺出版社總幹事兼總編輯。
本文所引經文錄自《環球聖經譯本》。

從獻祭看神與人的聯合

“獻祭的神學意涵”系列之三

戴永富

上文（註一）論到獻祭如何讓我們明白相愛的真正意義，本文將討論基督耶穌，以及與基督聯合的信徒，如何成為相愛的載體。

事實上，愛或相愛是不可能失敗的，因為神就是愛（約壹 4:8）。三位一體之神裏面的相愛不可能有任何風險，因每個位格都完美地體現完全之愛。況且，因三一神是掌管一切的主宰，神會確保神與人的相愛關係的最終勝利。雖然世上自古以來有很多人拒絕接受神的愛與基督的犧牲，但是十字架的相愛還是不會失敗的。為何？因為十字架和復活本身已傳達出神與人的相愛。這相愛的內涵如下：

其一，神的愛的兩種表現：一是天父對基督這完美之人的特殊之愛，而這愛是基於聖父對聖子在永恆裏的愛；二是神透過耶穌對世人之愛（約 3:16）：出於祂的愛，神在基督裏進到人間，並感受到人的痛苦軟弱及撒但的攻擊。綜述之，身為人的基督領會了神對他的特殊之愛，以及神對人類的愛。

其二，人回應神的愛的兩種表現：一是耶穌對天父的愛的特殊回應，而這回應式之愛（responsive love）是基於聖子在永恆裏對聖父之愛的回報；二是耶穌對父的全心之愛與順服也是代表人類的，也就是說，耶穌替相信祂的人以自我奉獻的愛盡心回應天父對人的愛。所以，基督徒對天父的愛只能是參與，且是基於基督對天父的回應式之愛。與此同時，耶穌回應天父的愛的方式是通過順服到底，即順服到為罪人而經歷神的憤怒這地步，這是人無法做到的。

其三，神回應人的愛的兩種表現：一是耶穌的愛與順服得蒙天父的特殊肯定，即天父使基督復活而表明祂對兒子的愛；二是因為耶穌也代表了相信祂的人，所以在一定程度上，我們可以說，神通過使耶穌復活來回應人類對神的愛。因此，神對基督徒的肯定只能是透過或基於神對耶穌的愛的肯定。

由以上重點可以推理出如下道理：

第一，耶穌既是神特殊的兒子，又是人類的代表。一方面，耶穌作為神的兒子這身分是基於三位一體的聖子這位格，所以這身分的特殊性是信徒無法分享的。另一方面，由於耶穌也是新人類的開始（第二亞當），信徒通過聖靈可以與耶穌聯合，使信徒在基督裏可以被稱為神的兒女。再者，作為新人類的代表的耶穌的愛與順服也是信徒可以分享或參與的。照此，雖然耶穌的死與

復活是獨一無二的，但信徒在一定程度上（即藉着他們日常的捨己背十字架）還能經歷之。

第二，在十字架上，無論在神通過耶穌對世人之愛的表現中，或者在人透過耶穌對神之愛的回應裏，神與人的工作和經歷緊密相聯而相互滲透。神在耶穌裏感受到人的痛苦，而耶穌在神裏面感受到神對人的愛，以及對罪的公正審判。這兩種相互滲透的感受把以馬內利（“神與人同在”）體現得如此徹底。由此可見，十字架所顯現的是愛的深刻結構（這結構是相互滲透的關係），即：我在你裏面，你在我裏面（參約 14:20）。這結構在十字架上的體現是：神在人〔耶穌〕裏面，人〔耶穌〕在神裏面。這實際上也是三一神位格間的相互居住（**perichoresis**）的反映（註二）。總之，十字架彰顯出神與人的相互滲透，而相互滲透是相愛關係的理想表現。

第三，神與耶穌的完美聯合保證了神與人之間的相愛是決不會失敗的。神對世人的愛得到了耶穌的完美回應，而耶穌對神的愛得到了神的完全肯定。耶穌透過他的痛苦證明了神的大愛，而他在十字架上的完全擺上證實了人對神的愛的全面回應。那看似卑微的耶穌可以升到最高的境地（坐在全能者的右邊），而神藉此完全肯定耶穌的愛與公義。惟有耶穌一人才能享受最完整的相愛與最大的榮耀。但耶穌升天後就將祂的靈賜給人，這樣神與耶穌的相愛可以被擴展到更多人的生命上。愛

在基督裏的勝利最後被擴大到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徒 1:8）。

第四，基督徒通過聖靈可以參與天父與基督的相互居住。兩千多年前，通過十字架，耶穌已把神自己的愛和樣式體現出來。同樣的，現在，信徒為他人的受苦還是體現出神自己的愛與樣式，因為信徒的愛既是效法神的樣式的結果，也是出於信徒對天父之愛的感受。這其實也是神與人同在的明證。如此，在耶穌和基督徒的生命中，我們所看到的是神的旨意與人的意志的美好合一，因為神與人可以共享着同一樣的心態和愛心。

第五，神與基督（及基督徒）的聯合實質上體現出祭司職分的結構，即在世面前代表神，以及在神面前代表人。耶穌和信徒為他人受苦是在神面前代表人的方式：通過自己的付出，我們想讓人得救，所以就好像他人透過我們來付出他們得救的“代價”。那麼，基督和教會的這種代表本身也代表了神，因為神也通過基督及教會憐憫人、拯救人。

整個道成肉身既是關於神為了救人而虛己，也是關於一個人如何完全順服神。神的虛己之愛與人的順服之愛通過耶穌在歷史上得以空前絕後的顯現。耶穌像一個美妙絕倫的晶體：從祂身上既可以看到神的真像（參來 1:3），又能見證出真正之人的樣子。在十字架上，基督體現出神的公義與慈愛，也通過承擔人的罪刑而表現出

合神心意之人的樣子。考慮到祭司的雙重代表這功能，耶穌是最有資格當祭司的，因耶穌在天父面前彰顯出完人的樣式，在人面前完美地顯現出天父的形象。若美是由不同因素的合一產生出來，那麼祭司的職分是美麗的，因為從祭司那裏可以同時看出神和人的樣式。因此，由於耶穌是一位最真實也是最理想的大祭司，所以耶穌也是極其榮美的。這樣，身為末後的亞當的耶穌做到了亞當不能完成的使命。神創造亞當夏娃，是要他們在地球上成為祭司：在受造物面前代表神去實行神的愛護與管理，在神面前代表受造物把榮耀歸給神。但他們墮落了，爾後人就無法完成神的使命。惟獨耶穌才能成全神所託付給人的祭司使命，而如今，我們通過耶穌的靈也能夠與基督一同做祭司，恢復甚至超越了始祖的榮耀。

雖我們無法像基督一樣成為大祭司，但我們藉着與基督合一能成為基督式祭司。若耶穌的大祭司職分意味着在祂身上可以看到神的旨意與人的意志的聯合，那麼，透過活得像耶穌一樣（被耶穌充滿），在我們這些小祭司的身上也可以見證出神的旨意與我們的意志的美好聯合。在基督裏成為祭司是等於成為世界的光和鹽：成為祭司是要成為神賜福予萬民的管道，在世人面前見證出神的樣式和屬性（如：愛與正義），在神面前為他人代禱。無論如何，人作為基督式祭司是等於把生命獻上，作為神與人都可以用的祭品（要成為基督式的祭

司，人不僅是祭司，也是祭物），這樣人才能夠更好地在人面前代表神，更好地在神面前代表人。奇妙的是：基督自己透過基督徒在世上事奉，如此，正如基督在人面前代表天父而在天父面前代表人，基督徒在人面前代表基督（藉此也代表天父）而在基督面前（藉此也在天父面前）代表人。

下文續論獻祭生活及其所實現的相愛如何反映出三一神自己的樣式。（下期續）

- （註一） 〈從獻祭看愛的神學意涵〉，本刊第 244 期。
- （註二） 神學家們使用 perichoresis（“互相滲透”）一詞來強調三一神位格間精力充沛的相愛或聯合。

作者戴永富博士為美國 Biola 大學中華神學研究中心主任，
創欣神學院訪問研究教授。

終極成就

黃志倫

經文：詩篇第一百三十四篇

人生在世要成就的是甚麼？沒有信仰的人，或許會以物質富裕或個人貢獻作為成功的考量。可是，身為上帝的兒女，在耶穌基督救恩之下有永恆生命的我們，恐怕要對人生成功的定義有更高的考量。

所羅門王一生顯赫富貴，樣樣都有；但他最終知道，人生的成功與成就並不在於物質和地位，而是要敬畏上帝。使徒保羅信主之前為國家為民族做足責任，信主之後就為福音為靈魂盡心竭力，在人看來他的人生豐盛有意義；但他知道，一生要看為至寶的不是這些，而是自己有沒有在耶穌基督的生命裏過一個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的生活。

詩篇第一百三十四篇是上行之詩的最後一篇，可以說是上行到耶路撒冷敬拜神之旅程的最高潮，因為明天就下山了。前已提及，十五篇上行之詩象徵着信徒的人生之旅：從初信到成熟到完全奉獻的過程。讓我們看看最後一篇上行之詩表達這信仰上行之路最終要成就的是甚麼。

一・終極要成就的是晝夜敬拜上帝的生活

耶和華的眾僕人哪！你們要稱頌耶和華；夜間在耶和華殿中侍候的，你們要稱頌耶和華。你們要向聖所舉手禱告，稱頌耶和華。（詩 134:1-2）

在上行之旅這最後一晚的畫面讓我們看見，人們上山終極要成就的不是完成宗教儀式，而是要讓自己更加親近主。在這最後一天的夜間，他們不是提早睡覺準備下山，而是盡情地敬拜上帝，巴不得可以通宵達旦地稱頌上帝。這是他們上行之旅最終成就的生命流露。

這畫面讓我想起年輕時每次參加營會的最後一晚。在那個夜晚，大家總會盡情地唱詩敬拜上帝，盡情地分享作見證，巴不得時間就停在那一刻，是最難忘、最激情、最多淚水、最多歡笑的；而那一夜激發的生命力往往會燃燒好幾個星期，使人期待着下個營會的到來。

在詩篇第一百三十四篇的這個夜晚，有兩批人盡情敬拜：一批是上行來到聖殿的以色列人，另一批是本來就在聖殿侍候的人。無論是聖職人員、非聖職人員、祭司、利未人，抑或是普羅大眾，一起不分彼此的只作一事，就是全心全意敬拜上帝，將一切尊貴和榮耀，還有自己的生命，都歸給上帝。那已經不只是一個公眾敬拜的聚會，更是每個個體對上帝的敬拜和奉獻。上行道路最終要成就的，是讓自己活出敬拜上帝的生活，而這就是我們人生活着最大的成就。

我們以甚麼來衡量自己一生的成就？上行到耶路撒冷一路上有高山，有低谷，有掙扎，有淚水，就像我們

一生經過不同階段，但最終是否成功，是否有所成就，不在乎物質的成績，不在乎社會的評價，而是在於我們有否晝夜帶着一個敬拜上帝的生命來生活。

上行的以色列人隔天就要下山，回到自己的職場和家庭。他們帶着上行之旅最後一天晝夜敬拜上帝的屬靈生命，回到自己的日常生活，尊主為王，為主而活，以此為人生所要終極成就的。一年三次，按照律法的要求，時候到了，又再次上行到耶路撒冷，唱着這十五首詩歌進到聖殿，到最後一天又再次晝夜稱頌和親近上帝，然後又帶着這種敬拜的生命回到自己每天的生活。無論是白天或夜晚，是行路或坐下，都流露出敬拜上帝、尊祂為王的生活，以此行完一生要走的路，這是我們信主的人可以引以自豪的人生成就。

二・敬拜上帝的生活要有激情和警醒

詩篇第一百三十四篇描繪的是充滿激情和動態的敬拜。經文三次“稱頌耶和華”；不只是稱頌，還要禱告，不只是禱告，還要舉手禱告，而且還是在夜間稱頌、舉手、禱告。他們在夜裏不休息睡覺，反而是提起精神敬拜上帝。這不僅是激情的敬拜，更是在夜間警醒的生命。

很多時候，“夜間”在詩歌中表達的不只是時間，也是表達一種生活狀態的對比：白天是安全的，夜間是危險的；白天是清醒的，夜間是糊塗的；白天是光明的，夜間是充滿誘惑的。在最容易放縱的“夜間”，我們需要的是警醒，帶着激情來稱頌神，舉手向祂禱告。

輯錄詩篇的編者很有意思地，讓我們在讀到上行之詩最後一篇時，不是看到一個榮耀和勝利的畫面，而是一個很接地氣的真實畫面，就是在每天的生活中，我們理當這樣帶着對信仰的激情警醒地生活。對信仰激情警醒的人，在生活中會常常想起主的話，以主的話為處事待人的考量；對信仰沒有激情警醒的人，是連禱告都會覺得是浪費時間，更不會問上帝“主啊，我應該怎樣做”。而這些隔天就要下山的以色列人，是帶着晝夜不停的敬拜生命回到山下的生活中。讓我們也帶着敬拜上帝的激情，警醒地過每天的生活，不但在白天，更是在夜間。

三·敬拜上帝和領受福分的人生

願造天地的耶和華，從錫安賜福給你們。（詩 134:3）

這詩篇最後一句是在聖殿裏供職的祭司為上行到聖殿裏敬拜上帝的以色列民祝福，這祝福語也成為了全部十五篇上行之詩的總結。

對上行的以色列人來說，能夠在即將下山的一刻有在聖殿裏供職的祭司為他們祝福，是很寶貴的，因為祭司是帶着屬靈權柄為他們祝福（參來 7:7）。祭司為人們祝福，是要人用信心，用真誠，用順服來回應上帝，福氣才會在上帝的恩典中臨到領受的人身上。祭司為人們所求之福，本來就是沒有任何一個人配得的，是上帝要給誰就給誰的；但聖經也讓我們看到，只要人願意用信心領受，願意謹守上帝的律法，願意向上帝作出回應，

祭司和牧師帶着屬靈權柄位分所祝的福，就會臨到這些人身上。

上行的以色列人在最後一天晝夜在上帝面前稱頌、舉手、禱告，流露出全心全意敬拜的生命，在這個時刻，祭司為他們祝福，他們就用信心用順服來回應上帝。信徒成就了真心敬拜上帝的生命，上帝將福氣傾倒在信徒的身上，信徒越加領受從上帝來的愛與恩典，就帶着更歡喜的心繼續敬拜上帝；就這樣，敬拜上帝，領受福分，敬拜上帝，領受福分，成為健康的屬靈生命循環和成長。

總結

全部十五篇上行之詩的總結是：“願造天地的耶和華，從錫安賜福給你們。”（詩 134:3）人活着的終極成就是敬拜上帝，而上帝也會在我們的敬拜生活中賜福給我們，上帝的愛與恩典也就這樣一生伴隨我們。祂與我們同在，與我們同行。

作者黃志倫牧師為新加坡長老會恩澤堂主理牧師。

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

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有志忠心的模範青年

于中旻

有這樣一個孩子，生長在王宮裏。他的祖父瑪拿西王以惡事作盡有名，但在生命末後的幾年悔改棄惡行善，更新國政，可惜所餘的年日無多，未能盡復舊觀。而且他兒子很惡劣；好消息是晚年得了一個孫子，是老人家所有希望的寄託，給他起名約西亞，意思是“耶和華扶持”。

瑪拿西崩逝時，約西亞才六歲。猶大國開始了另一場噩夢。繼位的王亞們，背棄主的道；不待他惡事作盡，在位二年，就被臣僕們所弑。

八歲的幼王約西亞，到他正式出現在歷史的舞臺上，是年十六歲，在韜光養晦的時間。據猶太史家約瑟夫（**Flavius Josephus, c.37-c.100**）記述，約西亞生具純良的性格，在長老們輔導下成長。十二歲的時候，就表現出敬畏神和虔誠。有人認為先知西番雅參與約西亞的宗教改革（番 1:1），或影響約西亞少年時期宗教信仰的發展和敬虔的生活。

聖經記載這模範少年君王的成長過程：

他作王第八年，尚且年幼，就尋求他祖大衛的神。到了十二年，才潔淨猶大和耶路撒冷，除掉丘壇、木偶、雕刻的像和鑄造的像。眾人在他面前拆毀巴力的壇，砍斷壇上高高的日像，又把木偶和雕刻的偶像，

並鑄造的像，打碎成灰，撒在祭偶像人的墳上，將他們祭司的骸骨燒在壇上，潔淨了猶大和耶路撒冷。又在瑪拿西、以法蓮、西緬、拿弗他利各城，和四圍破壞之處，都這樣行…就回耶路撒冷去了。（代下 34:3-7）

那時，北國以色列已經被亞述所滅，弭沒了南北的界限，所以改革也得以暢通無阻，倒成了好事。約西亞因而得潔淨以色列全地，如同原來一個國家。這也應驗了三百六十多年前，猶大的神人向耶羅波安王預言，宣告約西亞王所行的事（王下 23:15-18）。

這可見證凡神所預定成就的事，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因全地和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屬於耶和華。

在潔淨聖殿的過程中，也清理破壞的地方，好進行修理，發現了律法書（王下 22:8；代下 34:14）。書記沙番把發現的律法書，讀給王聽。約西亞聽見，動了敬畏的心，悲傷哀痛，撕裂衣服，承認自己和領導的全國敗壞絕望，差人去，“為我，為民，為猶大眾人，以這書上的話求問耶和華”（王下 22:13）。祭司和教政要員們代表王，找到說預言的女先知戶勒大，為要知道國家的前途。所得的信息：“耶和華如此說：我必照着猶大王所讀那書上的一切話，降禍與這地和其上的居民，因為他們離棄我，向別神燒香…”（王下 22:14-20）神信實的話必然應驗，但在祂的烈怒下，青年的王約西亞還是蒙憐憫，得平安歸回他列祖那裏。

約西亞是神特地預定提名的人（王上 13:2），另一個是神預定釋放以色列餘民歸回的古列王（賽 45:1）。

作為全民的領袖，約西亞相信和敬畏神的話，完全自卑，這是很少見，很不容易的。在此以先，只有大衛王，是良善近於完美的人；不僅認知自己有罪，也為全民的罪惡負責。惟有潔淨的人，才不容忍污穢。如此徹底認罪，才可領導徹底的復興。一般領袖最常犯的毛病，是看自己好，把失敗推給別人，當然也不缺乏推卸責任的，是最可鄙的事。

已經在位十二年以上的約西亞，重新開始：

王站在柱旁，在耶和華面前立約，要盡心、盡性的順從耶和華，遵守祂的誡命、法度、律例，成就這書上所記的約言。眾民都服從這約。（王下 23:3）

這也是惟一的王對神的約那麼認真，承認自己在神的面前與人民一樣，群眾的牧者也是神的羊，要與人民一同服從和遵行。何等的心志！

這二十來歲的青年王，非常老練周到，吩咐祭司和利未人按部就班，辦理聖殿事務，從“歸耶和華為聖、教訓以色列人的利未人”開始，安放聖約櫃，“事奉耶和華你們的神，服事祂的民以色列”。先“潔淨自己”預備盛大的逾越節；然後“為自己和祭司”（代下 35:1-6,14）。

當時在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人守逾越節，又守除酵節七日。自從先知撒母耳以來，在以色列中沒有守過這樣的逾越節。以色列諸王也沒有守過像約西亞、祭司、

利未人、在那裏的猶大人和以色列人，以及耶路撒冷居民所守的逾越節。這逾越節是約西亞作王十八年守的。（代下 35:17-19）

聖經如此不厭其煩的詳明記述，顯明是歷史事件，空前絕後一可敬，亦復可惜！想想看，這是從撒母耳以來，也就是從立國以來，惟此一例！為甚麼？不是因為有特別的有利環境和條件，而是約西亞這青年王，發自對神和神的話特殊的熱愛，不能忘記，不能不有所表現。

歷史上每一舉動，都可能成為決定性的因素。埃及北上大軍的路程，經過猶大境內，要去迦基米施幫助亞述，與新興的巴比倫爭戰。約西亞與巴比倫有盟約，必須敵擋幫助亞述的盟軍，以表示同巴比倫站在一邊，或守絕對中立，不能任由埃及軍過境。埃及王尼哥為急速進軍，以為不干猶大的事，強要約西亞允許借道。約西亞堅持不肯；但倉卒成軍，力量薄弱；在米吉多平原遭遇，被弓箭手射中重傷崩逝（代下 35:20-24）。因守約而殉約！

以現實的倫理原則衡量，當時那場戰爭，巴比倫並不佔絕對優勢。法老尼哥是要進行不宣而戰，長途奔襲，所以不依外交禮節，先商借道；即使猶大與巴比倫沒有自希西家王的協定存在，至少沒有義務給他方便，自己作“假途滅虢”的虞國。約西亞因此明知自己不敵，也得作螳臂當車，別無選擇。他光榮的殉約、殉國，是殉道者之死，能夠安然歸到墳墓。

今天，如果道及約西亞王，聽眾不少人會問：

“誰？甚麼？”可惜，在神面前那麼有名，人居然不加注意！不像所羅門，當然許多人知道所羅門，包括不信的人。就如約拿，聖經中最大的佈道家，人不知道，或只知他的短處。約西亞誠然是小人物，作為猶大的王，他資源小，也許恩賜小，格局小，名聲小，存在的時間也短；但他的出生就是為糾正所羅門的錯誤：“從前以色列王所羅門在耶路撒冷前，邪僻山右邊，為西頓人可憎的神亞斯他錄、摩押人可憎的神基抹、亞捫人可憎的神米勒公所築的丘壇，〔約西亞〕王都污穢了”（王下 23:13）。

一個小國的王，還只二十來歲，儘管人看你小，但誰都可以作清潔的工作，並不需要大才大略，但要有志。

另一青年耶利米，在約西亞開始改革的時候，蒙神呼召，預備他作時代先知（耶 1:2）。耶和華在他出生以前，就有預定；對他說：“你不要說我是年幼的，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裏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甚麼話，你都要說。你不要懼怕他們，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耶和華並伸手按這青年人的口，交付他幾乎不可能的任務，對他說：“我已將當說的話傳給你。看哪！我今日立你在列邦列國之上，為要施行拔出，拆毀，毀壞，傾覆，又要建立，栽植。”（耶 1:7-10）

使徒保羅也曾囑咐一個青年人，作為他承緒者的監督提摩太說：

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總要在言語、行為、愛心、信心、清潔上，都作信徒的榜樣。你要以宣讀、勸勉、教導為念，直等到我來。（提前 4:12-13）

祝主在這時代，興起有志忠心的青年人來。



作者于中旻博士為聖經網 aboutBible.net 著者。

如何忠於主的託付

鄭盛光

古希臘的哲學家狄奧真尼（**Diogenes**）常在白天拿着燈籠在街上行走，引起人們好奇：這豈不是多此一舉？每當有人問他為何如此，他就回答：“我正在尋找誠實的人。”

我們的神也在尋找：祂尋找那些肯為信仰付上代價、忠於祂的託付的人。

一．注意我們的動機

我們的勸勉，不是出於錯誤，不是出於污穢，也不是用詭詐。但神既然驗中了我們，把福音託付我們，我們就照樣講，不是要討人喜歡，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神喜歡。因為我們從來沒有用過諂媚的話，這是你們知道的；也沒有藏着貪心，這是神可以作見證的。我們作基督的使徒，雖然可以叫人尊重，卻沒有向你們或向別人求榮耀。（帖前 2:3-6）

“不是出於錯誤”。當時在馬其頓和亞該亞一帶所謂的哲人遊走四方教訓人，往往賣弄詞令，沽名釣譽。保羅講道不是賣弄人間哲理，而是宣講合乎神所啟示的真理，不會因為個人利害關係而有所更改。

“不是出於污穢”。保羅服事的動機是純正清潔，沒有任何私心。污穢可指道德上的問題，特別是有關男

女方面的不潔，因當時希臘異教徒對性的態度相當隨便。

“不是用詭詐”。詭詐原是指釣魚用的餌，延伸意思指為着圖利而施的一種不誠實計謀。有些人會以不實信息引人入教，諸如信耶穌成功發達、信耶穌萬事順利等，猶如騙徒以各種甜言蜜語來引誘人上當。

“我們就照樣講”。福音既然交給保羅，他必須忠於所託，不能輕視託付。福音來自神，內容由神決定，福音的內容是甚麼就說甚麼，必須照樣傳講，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

“不是要討人喜歡”。不迎合人的意思，不看人的臉色，不怕得罪人，不怕受到迫害和厭棄。若為討人喜歡而事奉，只看重眾人的反應，以市場為導向，就會扭曲所傳講的信息內容。當講道變成了取悅人的表演，當牧師變成了信徒崇拜的偶像，當信仰混入了世俗或異教的思想，當教會追求在社交媒體上受人追捧，就不知不覺落入魔鬼所設的陷阱。

“沒有用過諂媚的話”。諂媚的話就是為了討好對方，特意編造奉承話來博取對方的歡心，不敢指出對方的問題，並且刻意掩飾對方的弱點。

“沒有藏着貪心”。貪心就像舊約的先知巴蘭，因有利可圖而行錯謬的事（猶 1:11）；也像亞哈王身邊的假先知，只會順着王的喜好，說些王喜歡聽的假話（王上 22:6-8）。

“沒有向你們或向別人求榮耀”。保羅是使徒，身分與地位特殊，但他並沒有炫耀。傳道人有可能因工作略有成就，就形成屬靈上的驕傲，在不知不覺中貪圖虛浮的榮耀。傳道人固然能受人尊重，卻不可因此而求人的榮耀。尋求從人而來的榮耀，對每一位傳道人來說都是很大的試探。我們應當學習保羅的榜樣，在物質、地位和名氣上一無所求。

二．認清我們的職分

我們既然蒙憐憫，受了這職分，就不喪膽，乃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理，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林後 4:1-2）

“蒙憐憫”。我們必須清楚明白，我們領受教會某個職分，不是因為自己的本事，而是蒙了神的憐憫。我們要認清自己的恩賜與事奉崗位都是神所賜的，因此要殷勤事奉，回報主恩。

“不喪膽”。即使面對別人無理的批評或毀謗，都要緊守崗位。事奉神是榮耀的事情，因此要堅持到底，就算遇到困難也不喪膽，不輕易放棄。

“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當我們告訴別人怎樣踐行真理，別人也會看我們如何活出真理。我們要認真看待自己的生命，當中不要隱藏暗昧可恥的東西。老毛病、壞習慣、不成熟、自私、愛說長道短等等，都會成為事奉的攔阻，必須棄絕。

“不行詭詐”。有些人平日看來不錯，然而一旦遇到利害關係，就判若兩人。心中詭詐的人很會包裝，別人不容易看出他的動機。但我們要謹記，神喜悅正直誠實的人，不喜歡行詭詐的人。

“不謬講神的道理”。站在講台上傳講真理的人，必須謹慎自己所講的。必須先好好的領受神的道，好好的準備，才能讓聽眾得益。保羅要求提摩太按着正意分解神的道，把神的話語講得透徹，沒有隱瞞，沒有加減。最怕的是有人因為不良的動機，把神話語的意思扭曲了。

但願我們謹記聖經的教訓，在事奉時認清自己的職分，注意自己的動機，讓聖靈更新我們的生命和觀念，好讓我們能夠忠於主的託付。 

作者鄭盛光傳道為本社馬來西亞區聯絡人；
馬來西亞以馬忤斯聖經資源培訓中心主任。

查經講章大綱

禱告與神較力

黃彼得

經文：創世記三十二章 22 至 32 節

引言：

雅各與神較力的背景：他懼怕見以掃。這是雅各在騙取長子祝福而逃走時就留下的懼怕。雖二十年過去，還是甚懼怕（32:7），因不知神的同在。

一・雅各的摔跤

1. 是雅各一個人（創 32:24），與神與人較力（創 32:28），雅各說他面對面見了神（創 32:30）。
2. 誰得勝？那人見自己不能勝過他（雅各），又對雅各說“你與神與人較力都得了勝”（創 32:25,28），應該是雅各得勝。可是那人把雅各的腿摸了一把（創 32:25），就叫雅各的腿扭了，可見雅各是失敗的，沒有得勝。

二・雅各與神較力的目的

1. 是為了要神賜福（創 32:26）：性命得保全（創 32:30），得神的同在，能事奉神。
2. 神賜福給雅各的內容（創 27:28-29）：神的恩典慈愛，在物質上豐富。神的高舉。神的保守。這些與神應許給亞伯拉罕的福分一樣（創 12:3）。

三・禱告的較力是何意

禱告的較力，是人對神所要賜的福的心志如何。是否有堅定的心求神多多賜福？祈求多久？這都是意志的訓練，是神考驗人在這些方面的表現。所以我們要禱告較力。

四・如何在禱告中較力

1. 認識神的豐富（弗 1:18-23）。
2. 認識屬靈人生的本質。我們是神手的工作，要行神所預備的差事（弗 2:10），是神家裏的人（弗 2:19），要成為聖殿神的住所（弗 2:21-22），是直到永恆的（弗 3:14-21）。
3. 不倚靠物質與人的能力，乃完全倚靠神的能力，在屬靈的事上不輕易放棄（創 32:26）。

結論：

1. 清楚認識神的豐富。
2. 清楚知道最重要最寶貴的是甚麼。
3. 倚靠神過於一切。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

本文選自《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金燈臺網站 goldenlampstand.org 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福音活頁

賺錢！賺錢！然後呢？

錢不是萬能，但沒有錢就萬萬不能。因着這“萬萬不能”，歷史上千千萬萬的人把賺錢變成了人生的第一任務。辛苦賺錢令人欽佩，努力賺錢無可厚非，但我們可能需要多問一個問題：賺了錢之後呢？

耶穌曾經說過一個比喻，載於聖經路加福音第十二章：有一個財主，田產非常多。他心裏想，我這麼多的出產不夠地方收藏，怎麼辦？有辦法！我要把舊倉房拆了，蓋更大的，就可以收藏我一切的糧食和財物。然後我就可以對自己靈魂說：靈魂啊，你有許許多多的財物積存，可以安安逸逸地吃喝快樂很多年了。神卻對他說：無知的人哪，今夜我必要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

用現代的話來說，這是一個成功人士：他懂得賺取財富，積累財富，增值財富，也懂得規畫人生。但耶穌卻說，這是一個無知的人。這個無知最大的表現，就是他沒有想過：賺錢、賺錢…然後呢？

這個財主的世界只有財富，但這個比喻說出一個非常關鍵的重點：除了財富，除了財主，除了靈魂，還有

神！這財主是知道有靈魂的，也知道要讓自己生活得快樂。但問題是，他不知道自己的生命有多長？也不為靈魂的歸宿考慮。人死之後，財富去哪？魂歸何處？

換言之，一個智慧的人，不但要規畫今生（生命的長短由上帝），也要預備永生（信耶穌才可得永生）。認識並接受耶穌基督的救贖，是為今生和死後所做出的最負責任和最愛自己的行動。

耶穌基督是上帝的兒子。祂在二千多年前親自成了肉身，與人類共同生活了三十二年，用自己完美的生活形象，給世人樹立了健康生活的典範。他生於木匠之家，自己也做木匠，賺錢養家。但賺錢不是祂人生惟一目標。從人的角度看，祂用愛心幫助了無數的人，無數的人因祂得福。更重要的是，在世上一直活下去，不是耶穌基督的追求；祂年輕的生命死了在十字架上。為何？是因為耶穌基督要用自己的死亡來擔當人類的死亡：人類因為犯罪的緣故，得到的刑罰就是死亡。聖經宣告：“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 3:16）

認識耶穌基督的使命人生，加上接受耶穌基督為自己個人的救主，這就是每個人最需要做的人生大事，比賺錢重要得多。當然，這不妨礙我們用正確的態度和方式來賺取財富，也不妨礙我們用喜樂的心來享受財富。當有一天，肉身生命到了盡頭，耶穌基督要迎接我們的

靈魂回到天上的家，那裏有許多住處，是耶穌基督預先去為我們預備的。那才真正是拆了舊的倉庫（我們的身體），蓋更大的房子（神為我們預備的新的身體），在天家樂園享受永恆的快樂。

今生，我們需要努力地賺錢為生活“鋪路”，也需要認真地接受耶穌基督的救贖恩典，為永生“鋪路”。

（杜嘉）

福音活頁

人神兩團圓

常言道“月到中秋分外明”，在秋高氣爽的晚上，晴空掛着皎潔的月亮，一家人齊齊整整圍着桌子，共嚐月餅果點，舉杯共對迷人月色，共話家常，這就是幸福。中秋實在是何等溫馨的傳統節日。我們的傳統，重視一家團聚，特別在節期中，共慶歡宴。在中秋的美麗月色，更加催迫人生出那種相聚的情意。

可惜世事變異，人生幾何再聚。唐代詩人張若虛寫的一首詩〈春江花月夜〉，確是詩中有畫、畫中有詩的佳作。當你仔細吟讀這首詩，詩的首兩句“春江潮水連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那明亮的月光靜悄悄地從海上緩緩上升，確是美景。可惜在美麗月色之下，未有摯愛共聚，獨對明月，何等孤寂。所以最後兩句“不知乘月幾人歸，落月搖情滿江樹”，道出詩人的心情：那離開的人不知何時歸來，落月映照着江邊的樹，搖動着我思念的情。睹物思人，是人之常情。看月亮想起離人重聚，這也是不少人的期盼。

其實創造天地的神，也期盼與你相聚。祂已經預備好了與你相聚，主耶穌說：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裏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啟示錄 3:20）

我們因着罪，失落了，遠離神。如今主耶穌親自來到世上，親自承擔我們的過犯，並且不斷叩門，邀請我們接受祂的愛，與神和好。

趁此中秋日子，我們送上“耶穌愛你”問候祝福。當你品嚐月餅的時候，也願意你來接受耶穌這份愛。聖經說：

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現在我們既靠着祂的血稱義，就更更要藉着祂免去神的忿怒。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且藉着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不但如此，我們既藉着我主耶穌基督，得與神和好，也就藉着祂，以神為樂。（羅馬書 5:7-11）

你願意接受主耶穌這份愛嗎？願你作出這樣的禱告：“主耶穌，我真心承認我的罪，願意接受你赦罪的大愛，並且願意跟隨你。誠心所願。”（黎仲明）